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本次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4,4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407 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根据初步询价申报结果，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23.20 元/股，网下发行数量为 88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20%。

3、本次发行的网下配售工作已于 2010 年 6 月 8 日（T+1 日）结束。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网下发行的有效申购资金总额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对此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4、根据 2010 年 6 月 4 日公布的《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亦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通知。

一、网下申购及缴款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37 号）的要求，主承销商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询价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确认，在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申报的 33 家股票配售对象全部按《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 432,448 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 18,640 万股。

二、网下申购获配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总股数 880 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 4.7210300429%，认购倍数为 21.18 倍，最终向股票配售对象配售股数为 879.9981 万股，配售产生 19 股零股由主承销商包销。

三、网下配售结果

股票配售对象的最终获配数量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配售股数(万股)
1	国泰君安君得益优选基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	4.7210
2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00	4.7210
3	受托管理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100	4.7210
4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00	9.4420
5	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00	9.4420
6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五组合	200	9.4420
7	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200	9.4420
8	江海证券自营投资账户	200	9.4420
9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10	9.9141
10	受托管理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0 年 7 月 14 日)	210	9.9141
11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50	11.8025
12	山西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30	15.5793
13	普天债券投资基金	350	16.5236
14	金丝猴证券投资.瑞盈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资格截至 2011 年 7 月 9 日)	400	18.8841
15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450	21.2446
16	鹏华丰收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	23.6051
17	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560	26.4377
18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880	41.5450
19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体万能	880	41.5450
20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880	41.5450
21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880	41.5450
22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880	41.5450
23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880	41.5450
24	中国龙证券投资.瑞明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1 年 6 月 14 日)	880	41.5450
25	云信成长 2007—2 号(第四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4 月 10 日)	880	41.5450
26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880	41.5450

27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880	41.5450
28	受托管理天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指定证券账户(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880	41.5450
29	受托管理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1 年 5 月 7 日)	880	41.5450
30	受托管理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型保险产品(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1 年 5 月 7 日)	880	41.5450
31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880	41.5450
32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880	41.5450
33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880	41.5450
合计		18,640	879.9981

注：1、上表内的“获配数量”是以本次发行网下配售中的配售比例为基础，再根据《发行公告》规定的零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后的最终配售数量。

2、配售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四、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配售对象申购款（含获得配售部分）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五、持股锁定期限

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应自本次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上市流通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

六、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配售对象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0-87555888-691、683

传 真：020-87555850

联 系 人：宋莉、陈艺红

发行人：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6月9日